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6月29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并经电话确认。于2018年7月6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的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5人。于2018年7月6日上午11:00前收回有效表决票5张。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罗平县天俊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氧化锌粉生产线及附属设施拆除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控股子公司天俊公司氧化锌粉生产线及附属设备老化、工艺落后、能耗高，重新改造需要较大投入，对其进行拆除报废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因此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为了加快处置含铅废渣进度，使公司生产经营符合环保要求，将部分含铅废渣委托转运处置的行为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要求，且该事项的决策程序适当，因此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7 月 6 日